



省司法厅调研我市司法行政工作

本报讯 通讯员刘森报道:3月7日,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龚举文到咸宁市调研司法行政工作。龚举文先后考察调研咸安区向阳湖镇司法所、永安街道中心戒毒社区和市人民调解中心,并在市司法局机关召开调研座谈会。

在咸安区,龚举文详细了解基层司法所人员编制、财务保障等情况,仔细查阅当地刑满释放人员和社区矫正对象服务管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社区戒毒等工作台账,现场抽查社区矫正对象行程轨迹。在市人民调解中心,龚举文深入调研我市“一站式”多元解纷体系平台、机制以及调解员队伍建设情况,与调解员代表交流。座谈会上,龚举文认真听取了全市司法行政工作情况汇报,对近年来咸宁市司法行政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

龚举文强调,司法行政机关是政治机关,要旗帜鲜明讲政治,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首要政治任务,立足实际、创新形式,开展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司法行政系统贯彻落实到位。要聚焦核心业务扎实履职,做好行政复议“后半篇”文章,综合运用行政复议决定书、行政复议建议书、整改督办函等形式,推动各地各部门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以个案监督为突破口,及时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督的“铁拳”“利剑”作用,不能停留在纸面上;要加强司法行政基层基础工作,司法所要打牢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对象教育管理责任,当好人民调解的组织者、指挥者、参与者,坚决守好全社会平安稳定的“底盘”;要持续办好司法行政工作品牌,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大做强多元解纷咸宁品牌,切实减轻老百姓“诉累”,提升司法行政工作在人民群众中的影响力和美誉度;要持续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将高素质人才吸纳进司法行政队伍中,加大干部轮岗交流、上挂下派力度,强化对干部队伍的监督执纪,努力锻造司法行政铁军。

咸宁市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

荣获全国平安医院建设表现突出集体

本报讯 记者贺春音、通讯员储红梅报道:日前,中央政法委、司法部、国家卫健委等十一个部委联合发文,通报表扬2020—2021年度全国平安医院建设表现突出地区、集体和个人,咸宁市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被授予全国平安医院建设表现突出集体光荣称号。

咸宁市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作为独立的第三方人民调解组织,自2015年成立以来,采取多种方法和措施化解医患纠纷,为保护医患双方的合法权益,维护医疗秩序,保障医疗安全,构建和谐的医患关系和突出个人”等荣誉称号。

湖北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

3月20日开始报名了

本报讯 记者贺春音报道:记者昨日从市司法局获悉,2023年湖北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3月20日开始报名了,报名时间截止到4月20日,我市符合条件的考生均可报名。

据了解,报名参加2023年湖北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以下条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高等学校法律专业本科毕业;品行良好;身体健康,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有湖北省户籍或经常居住地在湖北省内。普通高等学校、军队院校2023年应届法律专业本科毕业生(包

两邻居为门口地块争吵11年

调解让多年积怨一朝消弭

本报讯 通讯员李恒报道:3月2日,咸安区双溪桥镇高铺村一起长达11年的邻里纠纷在该镇综治中心和高铺村委会的调解下划上了句号。

据悉,当事人陈某才与陈某玉相邻,两家因门口道路和排水沟等问题互不让步,导致两家门口的道路十几年来也一直没有硬化。今年2月中旬,双方再次发生争执,陈某才年龄较大导致旧病复发。治疗好转出院后,两家人再次为门口出入等问题发生纠纷。经派出所申请,双溪桥镇综治中心组织派出所、司法所共同参与此次调解。

俗话说,远亲不如近邻。

编者按:

我市组织开展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是面向全社会的一个公开展示和创新普法工作的积极探索,既是我们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会,又是普法工作经验交流会,更是推进落实普法责任制的动员部署会,对全市进一步增强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起到引领示范作用。

从本期起,《法治咸宁》版将开设《谁执法谁普法 我们在行动》专栏,展示市直10家执法部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经验做法,供同行借鉴学习,推动“八五”普法工作走深走实,为奋力打造武汉都市圈生态城市贡献更好的法治保障。

顶层谋划,统筹普法宣传“一盘棋”

强化组织领导。坚持党对普法工作的领导,将落实普法责任制作为推进法治公安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纳入党委议事日程,摆在突出的位置,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成立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市局党委委员、副局长王捍文任组长,法制、经济、治安、刑侦、行政审批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确保普法工作运转有序、高效。

强化规划引领。根据各部门的执法特点,制定了普法责任清单,明确了各业务警种法治宣传内容、

共筑反诈防线

3月10日,嘉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反诈民警走进嘉鱼县鱼岳镇樱花社区,在杨家洪廉租房开展防范养老诈骗、电信网络诈骗知识的宣传活动。

下午3时,民警将宣传展板摆放在社区内,搭建起一个临时的课堂,为居民开办了一场生动的防范养老诈骗知识讲座。

讲座结合现发案例,从什么是养老诈骗、常见养老诈骗的类型以及如何防范这三个方面,提醒社区居民特别是老年朋友要提高警惕,不轻信来历不明的电话、信息,不向陌生人透露自己及家人的身份证件信息、存款、银行账号等。

通讯员 周婷 摄

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市城管执法委等10家被评议单位有关负责人依次上台,对过去一年履行法治建设主体责任情况进行述职,现场展示本单位普法履责情况。随后,由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法学专家、法律工作者代表、媒体代表组成的7位专家评委进行现场评分。最终,市公安局、市检察院、

市市场监管局分别获得这次评议的前三名。

据悉,我市积极推行“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单位年度履职报告评议制度,2022年度,我市41家市直司法机关和依法履行行政执法职能的部门开展了普法履责情况自查自评,推动逐步形成清单管理、跟踪提示、督导指导、评估反馈的管理模式。

全力推进普法责任制落地见效

——2022年度咸宁市公安局普法责任制履职报告

工作路径,细化措施,强化责任,使普法工作做到经常化、规范化、制度化。

强化保障推进。将“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定任务、定责任、抓检查、抓考核,推动普法工作落实。同时,市公安局建立普法工作经费保障机制,将普法活动经费纳入年度预算,为普法宣传、普法培训、法律书籍购置等提供有力的经费保障。

紧扣重点,聚集普法质效“一股劲”

突出重要节点,提高普法实效性。各业务警种在“1·10警察节宣传日”“6·26国际禁毒日”“6·29全民反诈宣传日”“12·2全国交通安全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走上街头、走进群众,推动普法宣传进社区、进家庭、进公园、进广场。2022年全年,市公安局共深入社区、街道普法300余次,发放调查问卷共2500余份,赠送宪法、民法典、反电信诈骗等宣传资料5000余份,提供法律咨询280余次。

借助专项行动,提高普法针对性

借助专项行动,提高普法针对性。2022年6月26日,咸宁市禁毒委、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等部门在市人民广场举行活动,对近年缴获的44.768公斤毒品进行集中销毁。工作人员以摆放宣传展板、展示仿真毒品实物,现场讲解等方式向人民群众宣传禁毒知识。2022年下半年,市公安局联合多部门举行《反电信诈骗法》宣传。工作人员悬挂反诈横幅、发放宣传单、宣传折页,公安民警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向人民群众介绍新型电信网络诈骗的手段、危害及预防措施,并结合网络诈骗典型案例以案释法,深入普及涉“两卡”违法犯罪的后果。

创新形式,多媒体普法“一站式”

加强阵地建设,丰富法治创建活动载体。利用办公楼橱窗、大厅、楼梯间、电梯间、会议室等内部场地,各综合服务大厅、办事窗口等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设置法治宣传栏,张贴法治宣传标语,悬挂法治宣传标牌,建设法治文化设施。制作法治题材类普

法动漫、短视频,拍摄了《毒品之忧》《拿什么拯救你》《归来》《小网格、大作为》《老年人反诈骗小剧场》等公益宣传片,利用微信公众号、抖音、快手等网络平台播放宣传,不断建设网上法治文化阵地。

创新内容形式,扩大自媒体平台影响力。充分运用新媒体优势,通过喜闻乐见、寓教于乐、生动活泼的方式推进普法宣传。一是在咸宁广播电视台推出《香城警视》栏目,多角度、全方位发布公安资讯,普及法律常识。二是依托“咸宁公安”抖音公众号进行普法宣传,2022年共发布原创普法短视频200余条,浏览量高达2.1亿次,点赞量超500万次,4次登上新浪微博全国热搜榜。三是参与“法律进乡村”普法活动,通过有奖问答的方式向农村群众宣讲反电信诈骗、治安管理以及交通安全法规,收到了很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坚持领导带头,落实学法制度

坚持领导带头,落实学法制度。坚持党委中心组学法制度,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委中心组学法内容,先后开展集中学习8次,专题讲座2次。落实《党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以会议学习、清单学法、专家授课、年终述法等形式,使领导干部学法常态化。

坚持全警培训,提升法律素养。咸宁市公安局形成了以集中培训为主体,以岗位培训为补充的教育培训模式,针对不同岗位制定不同的培训重点,突出实效,及时更新民警知识结构,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与公安业务相关的法律法规作为重点培训内容。2022年,全市公安机关组织各类培训共80余期。

坚持以学促考,营造学法氛围。2022年9月,咸宁市公安机关22名领导干部参加全省学法比武活动,均取得良好成绩。鼓励民警积极参加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为民警的复习备考提供必要的支持。组织民警参加省公安厅组织的学法用法考试活动,民警参与答题主题率为100%,考试优秀率达到95%以上。



温泉公安:打防并举,织密反诈安全网

通讯员 许浩 柴振博 朱鸿澳

么勾当?”

带着疑问,办案民警紧盯胡某,继续深入展开侦查工作。

民警通过蹲守侦查,发现胡某在一写字楼内租住了一间办公室,室内聚集着一伙男子,形迹异常,极有可能利用该办公室作为窝点,从事电信网络诈骗活动。

随着侦查工作的不断推进,收网时机已成熟。

3月15日上午,胡某、张某、杨某、温某4名嫌疑人在市局反诈中心和岔路口派出所办案民警的配合下先后落网。

办案民警从胡某租住的办公室内,现场扣押电话卡15张、笔记本电脑1台、手机10余部。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宣防联合,织密社会反诈安全网

为增强辖区群众反诈意识,避免上当受骗,温泉公安分局岔路口派出所与湖北科技学院紧密联合、精心组织,于3月14日晚在湖北科技学院举行“建设无诈校园”安全教育讲座。

法治在线

FAZHIZAIXIAN